

湖北省教育厅

鄂教高函〔2021〕4号

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湖北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专项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提升我省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加快构建高质量本科教育教学体系和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结合深入实施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工程，省教育厅将2021年确定为全省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实施“湖北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专项行动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扣建设高质量教育教学体系主题，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持续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全省高校本科教学质量，显著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力争经

过一年努力，本科高校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更加凸显，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育人能力明显增强，协同育人、“互联网+教育”、教育质量保障等机制更加健全，高质量本科教育教学体系更加完善，为建设高等教育强省、实现教育现代化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重点任务

1. 打基础，深入推进立德树人。各高校要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完善教师队伍培养培训体系，深化本科素质教育改革，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省教育厅将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湖北省高校本科素质教育选修课程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深入挖掘课程、各教学环节育人功能，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共产党优良精神传统、中华民族伟大民族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伟大抗疫精神、新时代科学家精神等教育作为重要内容融入素质教育课程体系，贯穿本科素质教育全过程，选树一批具有导向性、代表性和引领性的示范课程，编写使用一批教材、读本，构建素质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与思政课程“三位一体”课程育人体系。开展省级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加强教学管理队伍建设，组织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湖北赛区竞赛，开展年度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推进课程思政深入落实，促进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活力。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实现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全覆盖，开展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工作年报，组织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培训和任课教师培训，健全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培训体系。

2. 促应用，把专业学习与动手实践结合起来。各高校要注重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契合度，积极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教学平台建设，持续完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

改革，加大应用型人才培养力度，全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展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方式等一系列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全面提高人才培养的市场适应力、就业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力。办好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湖北省复赛，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全省高校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推进创新创业示范高校建设，培育选树优秀创新创业教育先进典型和成果。实施5000项左右国家和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组织实施年度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增强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训练和动手能力。

3. 争一流，打造教育教学体系建设新高峰。各高校要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发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等示范带动作用，系统推进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践基地等关键环节改革，争创一流本科教育。建设一流本科专业，加强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指导，按照三年规划完成年度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任务，新增200个左右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不断深化专业综合改革，大力推进专业认证，引领专业建设水平整体提升。建设一流本科课程，推动高校优化课程体系，加强课程整合，建立健全课程质量标准，及时将经济社会、科学研究新进展、新成果纳入课程教学，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创新，开展年度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认定700门左右五类一流课程，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样化教学模式，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建成一流教学成果，组织开展第九届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成果奖励工作，打造一批优秀教学成果。培养一流人才，推动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支持引导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4. 拼前沿，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与时俱进。各高校要以国家和

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迫切需求为导向，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立足学校优势特色，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加快紧缺专业人才培养，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以本科专业设置为抓手，引导省属高校加快紧缺急需、特色鲜明的专业设置，不断优化调整专业结构。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加强交叉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加强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网络安全、公共卫生、智慧农业、生态修复、涉外法治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医疗卫生、现代化农业和生态文明建设等产业和领域相关急需紧缺人才培养。组织好本科高校与高职院校联合培养技术技能型人才试点项目实施，研究实施新一轮部属高校与地方高校支持合作计划。

5. 调模式，大胆创新教育教学体制机制。各高校要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等“四新”建设，加快交叉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努力构建多方协同育人的新格局。深化新工科协同育人，推进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建设，研究制定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实施方案，遴选建设一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促进医教协同育人，建立湖北省医学教育联席会议制度，组建湖北省医学教育办学专家咨询委员会，成立湖北医学教育联盟，建立湖北省医学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加快新文科建设，持续推进我省新时代考古学建设共同体等一批战略性专业建设共同体的成立，探索新时代具有战略意义的专业建设新模式。推进新农科建设，指导农林类高校落实教育部关于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

6. 提水平，切实保障高校教育教学质量。各高校要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把人才培养质量和水平作为评价大学的首要指标，内化为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全面提升质量文化建设水平。要结合《普通高等学校本

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立足高校自身办学实际和发展目标，确立人才培养要求，不断建立完善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和学生学习效果评价等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制度。指导各校认真学习、贯彻执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组织符合条件的新建本科高校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导高校健全完善质量监督保障体系建设，做好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和填报，完善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组织开展检查和年报。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高校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实施“湖北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专项行动计划”，全面加强党委对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领导，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要定期研究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党委书记、校长要带头抓本科教学。要开展新时代全面提高本科教学质量大讨论，增强全体教职员育人意识和育人本领。要把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作为学校建设改革发展的重点任务，结合本校实际，研究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建设目标、重点内容、责任分工和保障措施，教学管理等相关部门和院系要切实担起责任，具体负责组织实施，确保达到预期成效。各基层教学组织要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优良的教风、学风带动和促进本科教学质量年建设。

2. 加大保障力度。各高校要加大对本科教育教学的投入力度，不断提高本科教学支出占总支出比例，对国家和省级各类本科教学工程项目按要求予以经费保证，满足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需要。省教育厅将把各高校对本科教育教学投入情况作为高校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工程项目申报或考核的重要依据，并在教育事业经费安排上加大对一流专业、一流课程等本科教学工程项

目建设的支持力度。

3. 做好总结宣传。各高校要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创造性地开展高水平本科教育教学建设工作。对工作中涌现的好做法和有效经验，及时总结提炼，适时通过教育简报进行宣传。省教育厅将根据工作情况，对组织落实工作做得好的高校和相关部门给予通报表扬，努力形成抓落实、促创新、重实效的工作局面。

本计划涉及有关本科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建设的具体要求见附件（附件不印发纸制版，电子版另发），其他未附的项目将依据教育部有关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适时另行布置，各高校请统筹好项目建设工作，及时部署推进。各校落实“湖北高校本科教学质量年专项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于4月30日前纸质一式一份寄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8号1208室。

- 附件：
1. 2021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实施方案
 2. 2021年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指南
 3. 2021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指南
 4. 2021年湖北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申报指南
 5. 2021年湖北高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6. 2021年全省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方案

